

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

一、簡介：

本系始源自於民國 38 年之台灣省立行政專校地政科，為全國大專院校中最早成立之地政科系，惟期間亦歷經多次改革與變革，例如民國 44 年之升格為台灣省立法商學院地政學系，民國 50 年改制為台灣省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地政學系，民國 60 年改制為國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地政學系，民國 89 年 2 月改制為國立台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地政學系，更重要者，民國 93 年 8 月為因應外在條件之變遷以及提升本系之競爭力，乃將系名改為國立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「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」。又，本系自民國 81 年起採雙班招生，每年招生名額為學士班 120 名(雙班)、進修學士班 54 名、碩士班 20 名及博士班 3 名，現有學生共約 800 餘名，至於教師方面，專任教師 27 人(含助教 4 人)，兼任教師 14 人，並持續聘請優良師資，以提供紮實基礎知識、耕耘學術研究，以及扮演政府與民間專業諮詢智庫的角色。

本系以綜合性與國際化的角度，整合不動產與城鄉環境相關領域，分教學、研究與服務等三大面向發展：教學課程涵蓋與不動產與城鄉環境相關之經營與管理、測量與空間資訊、規劃與治理、保育與防災、法制與政策等領域。研究交流與整合係教師教學與研究間相互支援與整合，以創造出具特色的研究與教學成果，並加強碩博士生研究成果之發表與交流。專業諮詢服務方面則積極參與公共事務，並提供政府與民間有關「不動產與城鄉環境」之專業諮詢服務。

二、教育目標：

進修學士班之教育目標為：培養不動產與城鄉環境未來就業之基礎專業能力。

本系教學注重於提供不動產與城鄉環境領域紮實基礎知識，以培養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專業人才。以「實務導向」為課程主軸，強化學生實務作業能力，藉此培養考取各項專業證照之能力。透過課程設計培養學生對社會觀察之能力，啟發學生對公共事務參與之興趣。

三、核心能力：

「專業知識」、「實務應用」、「溝通表達」、「團隊合作」、「社會關懷」、「公共參與」、「跨界創新」，以及「全球思維」等八大核心能力。

四、課程規劃：

1. 本系進修學士班多元專長培力方案至少須修滿 70 學分方能畢業取得學位。
2. 本表為 108 學年度以多元專長培力方案入學者適用之課程規劃，含專業必修 61 學分選修 9 學分。
3. 有註明「先修科目」之課程，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，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。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，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。
4. 更名之課程若再次修習，畢業學分計算時僅能計入 1 次。
5. 統計學、經濟學、民法概要等 3 科課程，若曾修習過可依本校相關辦法辦理免修。唯其總學分數不得減少仍須修足 70 學分。
6. 學生若修過「民法總則、民法債篇總論、民法債篇各論、民法物權、民法親屬、民法繼承」等六科，可申請免修本系「民法概要」3 學分。
7. 學生入學後可依本校「學則」、「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以及本系「學生抵免學分規則」，申請抵免課程，唯抵免後實際修習取得學分數不得少於 12 學分。抵免課程之學分以及實際修習取得學分數總和仍須達 70 學分。

(一)必修科目(本規劃表僅供參考，請以通過本校校級課程委員會之版本為準)

建議修習年級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全年或半年	先修科目
1	經濟學	6	全	
1	都市計畫	4	全	

建議修習年級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全年或半年	先修科目
1	民法概要	3	半	
1	民法物權	3	半	民法概要
1	建築學概論	2	半	
2	統計學	2	半	
2	土地經濟學	4	全	經濟學
2	土地法	4	全	
2	測量學 (含實習)	3	半	
2	地籍測量 (含實習)	3	半	測量學
2	不動產投資	2	半	
3	不動產估價	3	半	土地經濟學
3	不動產估價實務	2	半	不動產估價
3	土地稅法規	2	半	土地稅
3	地理資訊系統	2	半	
3	土地登記	2	半	民法概要及土地法
3	土地登記實務	2	半	土地登記
3	不動產經紀法規	2	半	民法概要
3	信託法	2	半	民法概要
3	不動產稅務應用	2	半	土地稅法規
4	土地政策	2	半	
4	土地行政與管理專題	2	半	
4	不動產管理實務	2	半	

(二)選修科目(本規劃表僅供參考，請以通過本校校級課程委員會之版本為準，並由本系視該學年度狀況開課)

建議修習年級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全年或半年	建議修習年級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全年或半年
1	電腦程式設計	3	半	3	規劃實務 (二)	3	半
1	電腦概論與程式設計	4	全	3	環境生態學	2	半
1	不動產管理	2	半	3	規劃分析	2	半
1	電腦輔助繪圖	2	半	3	計畫與社會	2	半
1	論文寫作方法	2	半	3	資源與環境經濟學	2	半
1	環境保育與水土保持(一)	2	半	3	土地經濟分析	2	半
1	環境保育與水土保持(二)	2	半	3	都市及區域計畫理論	2	半
1	製圖學	2	半	3	空間資料分析	2	半
2	微積分	6	全	3	土地重劃與徵收	2	半
2	大數據之概說與應用	3	半	3	不動產經濟學	2	半
2	居家風水概論	2	半	3	計畫法規案例分析 (一)	2	半
2	行政法	4	全	2	建築企劃	2	半
2	不動產財務管理	2	半	2	民法物權編 (二)	2	半
2	建築構造與施工	2	半	2	建築空間規劃與設計	2	半
3	地圖學	2	半	2	都市土地使用計畫	2	半
3	民法實例演習	2	半	2	公共設施計畫	2	半
3	不動產交易法制案例研究	2	半	2	自然災害與衛星資訊	2	半
3	規劃實務 (一)	3	半	2	資料庫管理系統	2	半

建議修習年級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全年或半年	建議修習年級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全年或半年
2	住宅問題	2	半	4	都市發展	2	半
2	都市經濟學	2	半	4	測量平差法(二)	2	半
2	不動產行銷	2	半	4	休閒遊憩規劃與管理	2	半
2	多媒體設計	2	半	4	計畫法規案例分析（二）	2	半
2	分區使用管制	2	半	4	衛星定位測量	2	半
2	都市交通運輸計畫	2	半	4	環境遙測	2	半
2	都市設計（一）	2	半	4	社區發展與實務（一）	2	半
2	環境規劃	2	半	4	社區發展與實務（二）	2	半
2	資料庫管理與應用	2	半	4	不動產證券化與信託	2	半
3	不動產金融	2	半	4	土地法實務研究(一)	2	半
3	建築法規	2	半	4	土地法實務研究(二)	2	半
3	不動產市場分析	2	半	4	不動產協商與談判	2	半
3	不動產開發	2	半	4	環境正義	2	半
3	計畫法規	2	半	4	公共設施投資	2	半
3	都市更新	2	半	4	數位影像處理	2	半
3	地理資訊系統實務	3	半	4	不動產估價專題討論	2	半
3	環境影響評估	2	半	4	建築管理與經營	2	半
3	土地重劃與徵收實務	2	半	4	建築與都市環境	2	半
3	高階程式語言設計	2	半				
3	不動產經濟分析	2	半				
3	災害管理	2	半				
3	公產管理法規	2	半				
3	環境政策	2	半				
3	生態台灣	2	半				
3	不動產財務分析	2	半				
3	不動產開發與管理法（一）	2	半				
3	不動產開發與管理法（二）	2	半				
3	航空攝影測量	3	半				
3	土地利用與環境法	2	半				
3	都市設計（二）	2	半				
3	測量實務	3	半				
3	測量平差法(一)	2	半				
4	不動產經營管理	2	半				
4	地政專業文獻選讀	2	半				
4	城鄉社區安全與減災實務	2	半				
4	土地行政爭訟	2	半				
4	土地行政爭訟案例分析	2	半				
4	土地民事爭訟案例分析（一）	2	半				
4	土地民事爭訟案例分析（二）	2	半				
4	大地測量學	3	半				

※詳細課程資訊及先修科目等，請參考本系網頁公告之年度課程規劃表。